



## 第 2008 (2011) 号决议

2011 年 9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第 6619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关于利比里亚局势和该次区域局势的各项决议和主席声明，尤其是第 1971 (2011) 号、第 1938 (2010) 号、第 1885 (2009) 号、第 1836 (2008) 号和第 1509 (2003) 号决议，

欢迎秘书长 2011 年 8 月 5 日的报告 (S/2011/497) 并注意到报告中的建议，

欢迎利比里亚政府努力促进民族和解和经济复苏，打击腐败，提高效率和促进善治，特别是采取步骤加强政府对自然资源的控制，关切地注意到在土地改革这一重要问题上进展缓慢，敦促加紧做出努力，以便在联利特派团把安全责任逐步转交国家当局、特别是加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的实力和能力以及在全境巩固国家权能方面取得进展，

确认利比里亚和该次区域要实现永久稳定，就要有运作正常和可以持续存在的政府机构，包括安全和法治部门，

赞扬利比里亚政府和人民为临时迁移到利比里亚东部的难民提供援助，

指出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联利特派团) 的任务包括协助利比里亚政府通过能够不依靠维和特派团单独维持安全与稳定的国家机构巩固和平与稳定，并保障利比里亚今后的稳定，回顾包括关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的核心基准在内的联利特派团缩编阶段转交基准和国家安全战略，欢迎取得的进展，注意到需要在推进预定 2012 年中开始的移交安全责任规划工作方面，加快取得进展，

强调，根据宪法和有关国际标准成功地举行及时、可信、包容各方和和平的选举，是巩固民主、民族和解并重建稳定、和平和安全环境，以便让利比里亚实现稳定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条件，并强调需要推动选民充分参加投票和让妇女参加选举进程，



注意到秘书长建议在当选政府于 2012 年就职后派技术评估团前往利比里亚，就联利特派团下一阶段的缩编以及联利特派团把安全责任移交给国家当局一事制定详细提案，

欢迎建设和平委员会协助开展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和民族和解工作，指出这些重要领域中仍然存在挑战，

确认所有领域中仍然存在重大挑战，包括仍然有暴力犯罪行为，并确认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继续因科特迪瓦缺乏稳定而面临跨界安全挑战，

关切地注意到该次区域的稳定，包括利比里亚所受威胁，尤其是非法贩运毒品、有组织犯罪和非法武器构成的威胁，

赞扬联利特派团在秘书长利比里亚问题特别代表领导下开展工作，继续为维持利比里亚和平与稳定作出重大贡献，并满意地注意到联利特派团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以及邻国政府密切合作，协调该次区域边界地区的安全活动，

欢迎秘书长做出努力，不断密切审查包括联利特派团在内的所有维和行动，重申安理会需要对维持和平行动的部署采用严格的战略性做法，

感谢国际社会、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非盟)继续提供支持，

回顾安理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第 1820(2008)号、第 1888(2009)号、第 1889(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事件频发感到关切，欢迎联利特派团和利比里亚政府继续努力增进和保护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权利，重申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派团必须有适当的两性平等专业力量和培训，

鼓励努力确保联利特派团有适当的人权单位、能力和专业人员来开展促进、保护和监测人权的活动，

表示感谢联利特派团军事人员协助保障塞拉利昂特别法庭的安全，该法庭已按第 1971 号决议于 2011 年 3 月 7 日结束工作，

认定利比里亚局势继续对该区域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决定将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2. 重申授权联利特派团继续在接获要求时协助利比里亚政府举行 2011 年总统大选和立法选举，提供后勤支持，特别是协助进出边远地区，协调国际选举援助，支持利比里亚机构和政党创建一个有利于进行和平选举的环境；

3. 确认利比里亚政府和该国其他行动者负有为即将举行的选举创造有利条件的首要责任，为此敦促政府、各政党及其追随者和利比里亚全体人民帮助创建一个有利环境以开展及时、可信、包容各方、和平的选举进程，包括进行自由和建设性政治辩论，呼吁利比里亚行动者最后商定与选举框架有关的任何未决问题，确保选举安全进行和进出投票站不受限制，包括根据联利特派团保护平民的作用，与特派团进行合作，并呼吁所有各方尊重投票结果；

4. 回顾安理会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即举行自由、公正与和平的选举是联利特派团今后缩编的一个核心基准；

5. 鼓励利比里亚政府和联利特派团继续在责任移交的规划方面，特别是在填补为顺利进行移交需要填补的重大空白方面，取得进展，请秘书长在当选政府于 2012 年就职后派技术评估团前往利比里亚，重点关注移交安全责任问题，并在全面审查遵守移交基准的进展后，就联利特派团下一阶段的缩编提出详细提案，以便为联利特派团军事部门的进一步缩编提出时限和建议；

6. 重申联利特派团和联科行动视需要临时开展第 1609 (2005) 号决议规定的特派团间合作的安排，呼吁部队派遣国支持秘书长这方面的努力；

7. 还强调联利特派团和联科行动需要定期协调它们在临近利比里亚-科特迪瓦边界地区的战略与行动，以便促进次区域的安全，防止武装团体利用政治交界线的结合部，并请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8. 又强调捐助界需要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并酌情支持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行动者安置目前涌入的科特迪瓦难民；

9. 强调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发展工作需要协调一致和统筹安排，以便有效地应对冲突后局势，请秘书长继续同建设和平委员会协调与合作，鼓励建设和平委员会经过与利比里亚政府密切协商，继续报告其访问团的结论和委员会关于它怎样才能首先加快在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和民族和解领域取得进展的建议；

10. 强调指出，军事行动概念和交战规则必须定期修订并完全符合本决议的规定，请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11. 呼吁利比里亚政府与联利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伙伴协调，继续建立可以完全独立运作的国家安全和法治机构，并为此继续鼓励在执行所有安全计划和建立司法系统计划方面取得协调进展；

12. 鼓励西非经共体在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的支持下，制订一项次区域战略，以酌情在联利特派团和联科行动的协助下，消除武装团体和武器越界流动以及非法贩运的威胁；

13. 欢迎利比里亚政府努力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鼓励它与联利特派团协调，继续消除犯有这类罪行的人逍遥法外的现象，为受害人提供补救、支持和保护；

14. 请联利特派团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继续支持妇女参加防止冲突、消除冲突和建设和平工作，包括支持在利比里亚获得任命和当选的妇女在冲突后治理机构中起决策作用；

15. 还请秘书长在利比里亚进入这一关键性的下个阶段时定期通报实地情况，并在 2012 年 4 月 30 日前就第 2、5 和 7 段论及的问题提交报告，包括提出建议，以供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行动，并表示打算及时审议这些建议；

16.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